



勿轻言寻死

陈汉明 《南洋网 2003/04/22》

我有话说

“一念之差汝成鬼，千呼万唤永不回，陈年往事难昭雪，任凭他人判中决”。

死亡，并非是生命绝对的终止；自杀，绝非一了百了，其实，自杀以后是另一个灾难的开始。

最近，香港知名歌星跳楼身亡，过两天，又一大马艺人上吊自杀，真让人们叹息惋惜，令人唏嘘。其实，自寻短见的大有人在，时不时都有听闻，为何如此轻视生命，视死如归，原因何在？

或许，这些人都各自在私事或情感上出了问题，困境未能解决或妥当处理而一时想不开走上不归路；但是，究其原因应是思想和人格上有所偏差，以及不明了因果报的道理，认为人死如灯灭，这是断灭之见，对人类社会只有产生负面的影响。在许多宗教上和现实所发现的各种例子，显示有着不同次元空间和另类存在的生命体；因此，死后并不是生命绝对的完绝，既是佛教讲的生命轮回这个原理。

根据佛经，自杀的人死后会堕落恶道受更大的痛苦。生命无价，孔子有云：“天命之谓性，率性之谓道，修道之为教。道也者。不可须臾离也。可离，非道也”。所谓上天有好生之德，皆因生命可贵不能用钱财交换和去比较。

要防止再发生这样的事情，有必要从教育去着手，让人了解人与人、人与物质环境及人与天地之间应如何相处的关系。古人读书志在明理，学习圣贤和做人的道理，而今人都为求名利，因此，对于人的品德、情感方面的发展造就难免忽略了。正视和对治这种偏差现象，切是当务之急。

死亡，是要去超越的，无须奔向它！